

福建省科学技术厅

闽科高函〔2026〕251号

福建省科学技术厅转发《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 关于开展2026年科技型企业孵化器 申报工作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设区市科技局、平潭综合实验区经济发展局，有关单位：

现将《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开展2026年科技型企业孵化器申报工作的通知》（工信厅科函〔2026〕347号）转发你们，请按要求抓紧组织开展。

各地主管部门要加强对孵化器申报工作的组织和指导，通知申报单位及时登录孵化器管理与信息服务系统填报，并按照《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型企业孵化器管理办法》要求对孵化器申报材料进行审核把关，于2026年8月20日前将推荐的孵化器名单正式行文报省科技厅，并在申报系统中进行提交。省科技厅结合实际工作安排，将会同所在地科技主管部门进行实地抽查。

联系方式：省科技成果转化中心，0591-87645522；省科技厅高新处，0591-87869866。

福建省科学技术厅

2026 年 8 月 3 日

（此件依申请公开）